**九、人民健康水平**

**简要说明**

一、本章主要介绍全国人民健康水平和营养状况。包括人口出生率、死亡率、预期寿命、患病率、居民长期失能和残障情况、城乡青少年和儿童身体发育情况、居民营养状况等。

二、出生率、死亡率和预期寿命数据摘自《中国统计年鉴》 ；居民患病率、长期失能和残障情况数据来源干2003、2008、2013年国家卫生服务调查（调查情况介绍见第五部分医疗服务）；城乡性别年龄和平均身高和体重数据来源于2002居民营养与健康状况调查；居民营养状况来源于1982、1992、2002年全国营养调查。

**主要指标解释**

**出生率** 又称粗出生率。指年内一定地区出生人数与同期平均人数之比，一般用‰表示。出生人数指活产数，年平均人数指年初和年底人口数的平均数，也可用年中人口数代替。

**死亡率** 又称粗死亡率。指年内一定地区的死亡人数与同期平均人数之比，一般用‰表示。

**人口自然增长率** 指年内一定地区的人口自然增加数（出生人数减死亡人数）与同期平均人数之比（或者人口自然增长率=出生率一死亡率），一般用‰表示。

**婴儿死亡率** 指年内一定地区未满1岁婴儿死亡人数与同年出生的活产数之比，一般用‰表示。

**预期寿命** 某年某地区新出生的婴儿预期存活的平均年数，又称出生期望寿命，人均预期寿命。一般用“岁”表示。

**两周患病率** 即调查前两周内患病人数（或例数）/调查人数ｘ1000。

**慢性病患病率** 两种定义：按人数计算的慢性病患病率，是指调查前半年内慢性病患病人数与调查人数之比；按例数计算的慢性病患病率，是指调查前半年内慢性病患病例数（含一人多次得病）与调查人数之比。“慢性病患病”是指：①调查前半年内经过医生诊断明确有慢性病（包括慢性感染性疾病如结核等和慢性非感染性疾病如冠心病和高血压等）；②半年以前经医生诊断有慢性病，在调查前半年内时有发作，并采取了治疗措施如服药、理疗等。二者有其一者，即认为患慢性病。

**每千人患病天数** 即调查前两周内病人患病天数之和/调查人数ｘ1000。

**每千人休工天数** 即调查前两周内病人因病休工天数之和/调查人数ｘ1000。

**每千人休学天数** 即调查前两周内学生因病休学天数之和/调查人数ｘ1000。

**每千人卧床天数** 即调查前两周内病人因病卧床天数之和/调查人数ｘ1000。